

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闽市监知运〔2025〕153号

福建省市场监管局关于纵深推进专利转化运用 专项行动加快形成长效机制的通知

各设区市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平潭综合实验区市场监管局，省知识产权发展保护中心，各国家级知识产权保护中心：

为纵深推进专利转化运用专项行动，加快形成长效机制，促进专利高质量创造和高效益运用，按照国家知识产权局有关工作部署，结合我省实际，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力盘活高校院所存量专利。根据“盘活存量、做优增量”工作目标，各地知识产权管理部门要组织高校、科研院所加强新增专利盘点入库工作，不断扩充专利转化资源库。依托盘活系统开展数据分析与线上供需对接，筛选一批适合本地区产业化

需求的高价值专利，梳理制造业企业专利技术需求，推动“双向奔赴”加速专利转化。要会同同级工信、科技、教育等部门，协同推进“知识产权服务万里行”“一起益企”中小企业服务行动，开展多样化对接活动。省局将适时通报高校院所专利转化和企业注册、对接情况。

二、加快培育一批专利产业化样板企业。各地知识产权管理部门要加大对辖区内入库企业的政策扶持力度，将其纳入国家级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备案名单。要加大投融资精准服务力度，提高资本市场服务赋能水平，推动入库企业通过专利产业化实现规模效益显著提升，培育形成一批专利密集型产品，达到样板企业培育出库标准。

三、推动专利密集型产品备案认定。各地知识产权管理部门要梳理各类知识产权优势示范、“专精特新”、高新技术企业，推动以专利产业化新形成的专利产品为重点开展专利产品备案，实现“能备尽备”。结合区域产业特色，积极开展专利密集型产品培育推广，发挥政策支持指引作用，促进专利产品化产业化，并认真总结典型案例和成功模式，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

四、梳理盘点涉及专利的各类政策。各地知识产权管理部门要全面梳理盘点政府及政府部门设定或出台的考核、评价、资助等三种类型涉及专利的政策，8月中旬前形成市、县（区）、园区相关政策清单上报省局，并同步推动政策调整优化工作。积极会同同级教育、科技等相关部门，组织指导高校和科研机构对内部专利管理制度和涉及专利指标的项目、人才、职称等相关考核

规定，8月中旬前进行全面梳理自查，并同步优化调查，积极推进专利申请前评估、落实财政资助项目形成专利的声明制度。

五、建立促进专利转化运用的长效机制。各地知识产权管理部门要进一步完善专利分级分类动态管理机制，对专利实施全生命周期管理；积极推广“先使用后付费”“开放许可”等转化模式，引导更多中小企业高效、低成本获取专利技术。会同同级相关部门细化落实专利转化尽职免责规定，健全完善容错机制。充分发挥“知创福建”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及市场化服务机构等作用，为推动专利转化运用提供有效支撑。

各地知识产权管理部门要扎实做好专项行动实施保障工作，切实发挥政策激励作用，加强与同级相关部门的政策协调、工作协同和业务联动，落实落细各项任务。要加大宣传力度，及时总结提炼专利转化好的经验做法，宣传推广成功案例和典型经验，营造专利转化运用的良好氛围。

联系人：张亚平（知识产权运用促进处），电话0591-87812276，邮箱：1639185756@qq.com。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国家知识产权局运用促进司。

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5 年 6 月 9 日印发

